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53/2014 號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 166 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簡報

美景花園業權問題

民政處報告已於六月再次聯絡發展局，暫未有新進展。

改善青敬路過路設施

2. 運輸署報告曾與長安邨業主立案法團(下稱“法團”)及委員到該處實地視察，並給予意見。不過，由於加建斜台的建議位置屬長安邨範圍內，最終興建與否要視乎法團的決定。

3. 委員補充現正與房屋署研究是否可在該處興建樓梯級。

葵青區的鼠患及誘蚊產卵器指數

4. 葵青區二零一四年四月份葵涌、荔景及青衣的誘蚊產卵器指數分別為 10.2%，1.9%和 0%；但五月份的指數錄得顯著上升:葵涌、荔景及青衣的指數分別為 14.8%，14.5%及 22.8%。食環署認為指數上升是由於雨季來臨，呼籲各部門留意區內的滅蚊工作。

葵興弘道堂違規經營骨灰龕事宜

5. 屋宇署已確認拆除有關僭建物，地政處在上次會議表示個案的司法聆訊將於九月進行。

九華徑違法燒烤場

6. 地政處表示正與民政處安排村代表及村民開會，以解釋違反土地契約的嚴重性。

7. 食環署在四月份先後檢控該燒烤場共四次，其中兩次為檢控，兩次為拘控。

專線小巴事宜

8. 運輸署匯報，會前與路政署聯絡，該署正訂購物料及準備施工期間小巴站的臨時搬遷安排。路政署正考慮於晚上非繁忙時間施工。

青衣警察宿舍後山雨水渠發出異味

9. 民政處匯報會前與信義新村代表聯絡，得知信義新村代表和信義新村

居民福利會理事會成員有就向警務處申請社團註冊的建議作討論。會議中有福利會前理事表示會研究是否有其他方法處理有關問題，其中包括註冊成為青衣鄉事委員會屬下的社團。

青衣青康路行人過路設施

10. 運輸署已就議題遞交書面回覆，秘書處亦已把文件轉交委員。

區內巴士班次不足

11. 委員對新落成屋邨的交通配套表示關注。新落成屋邨如剛入伙的葵聯邨等令區內人口增多，因而增加對小巴及巴士等交通服務的需求，惟巴士班次未見有相應調整。因此，委員希望了解待前葵芳警察宿舍等地方建成公屋後，運輸署有何交通配套安排。

12. 運輸署回應去年已將葵聯邨入伙的訊息轉達當區小巴營辦商及巴士公司。巴士公司表示現時剩餘的載客量足以應付新增需求。由於當區有多條小巴及巴士路線，而署方暫未能完全掌握新入伙居民的出行模式及對公共交通的需求，因此運輸署會繼續在未來數個月積極進行調查，以了解實際乘客需求，以便與營辦商商討調整服務的方案。

房屋事宜 一 公共屋邨違規飼養狗隻

13. 委員表示房屋署已不時在長安邨內發出通告和檢控違規飼養狗隻的租戶。在該署大力推行下，管業處亦發律師信檢控違規飼養狗隻的住戶。

規劃事宜 一 葵青區土地改變用途

14. 委員就葵涌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KC/27 等文件及五幅土地改變用途的事宜，詢問規劃署相關文件刊憲及諮詢的時間表。委員指不同議員在早前兩次區議會上已表明反對更改土地用途的意向，希望規劃署解釋堅持有關決定的原因。

15. 規劃署表示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在五月二十三日通過葵涌青衣區五幅土地改變用途，署方事前已將葵青區議會提出反對建屋的意向在城規會的文件中反映。城規會考慮一籃子因素如房屋政策及技術評估後，決定改變上述五幅土地用途。葵涌及青衣的分區計劃大綱圖已於六月十三日刊憲，諮詢期為兩個月。署方計劃在下次葵青區議會上向議員提供更多有關該五幅住宅用地的資料。

房屋事宜 一 房屋署出售居屋進度

16. 委員指本年年底將有兩座居屋落成，但該兩座居屋卻沒有納入是次出售居屋的名單內。委員另詢問將落成居屋的單位數量。房屋署會後提供資料：青俊苑一共提供 465 個兩睡房單位。

17. 房屋署回應青俊苑的兩座居屋將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才落成，待有進一步資料，便會向委員補充居屋單位的數目。(房屋署會後提供資料：青俊苑一共提供 465 個兩睡房單位)

社會福利事宜 — 大窩口精神康復中心工程進度

18. 委員詢問社會福利署在大窩口精神康復中心的工程何時完成。

19. 社會福利署（社署）表示精神康復中心進展良好。房屋署的工程正在進行中，新生精神康復會亦已申請獎券基金，待房屋署的間隔工程完成後，便可進行裝修，估計裝修期約三個月。社署預計精神康復中心可於今年年底投入服務。

地政事宜 — 寮屋問題

20. 委員指有居民欲知道是否可重返九華新村的寮屋居住。

21. 地政處回覆已取消有關結構物的政府土地牌照，另房屋署亦為寮屋居民安排入住公共房屋。此外，政府已圍封結構物，土地亦已歸政府管理，因此該政府土地牌照不會再重批予居民。

教育事宜 — 跨區學童資料

22. 委員希望教育局能提供更多有關跨區學童的資料。

屋宇維修事宜 — 清拆及維修統計資料

23. 委員指大規模清拆違建物特別行動及屋宇維修統籌計劃的資料只記錄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的情況，希望屋宇署提供最新資料。

華景山莊加建升降機事宜

24. 就華景山莊第十八至二十一座居民打算在平台加建升降機一事，委員希望地政處考慮減輕臨時豁免費用。

25. 地政處表示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批核有關豁免書及豁免書的費用，但業主現正提出上訴。處方已按既定機制，積極處理有關上訴，並會審慎考慮業主的理據和意見。當完成上訴評估後，地政處會將結果通知業主。

26. 各部門提交的地區報告見附件。

葵青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四年七月